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00002016030025947053
报告文号：中兴华验字[2016]第JS-0024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验字（2016）JS-0024 号

验资报告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云海金属公司”）截至2016年3月16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800万元，股本为人民币28800万元。经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和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11号]核准，贵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1.1269万股，具体发行价为11.36元/股，均为现金认购。贵公司实施上述非公开发行A股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521.1269万元，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3521.1269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321.1269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32321.1269万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3月1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2名特定对

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521.1269万元（大写叁仟伍佰贰拾壹万壹仟贰佰陆拾玖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800万元，股本人民币28800万元，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7年11月5日出具了天衡验字（2007）9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3月16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321.1269万元，股本为人民币32321.1269万元。

本验资报告供云海金属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云海金属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6年3月16日

被审单位名称: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 股本			
								金额	占认缴新增注册 本比例	其中: 货币资金	占认缴新增注册 本比例
梅小明	1,760.563600	1,760.563600					1,760.563600	50.00%	1,760.563600	50.00%	
上海宜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0.563300	1,760.563300					1,760.563300	50.00%	1,760.563300	50.00%	
合计	3,521.126900	3,521.126900					3,521.126900		3,521.126900		100.00%

六十五号审计报告(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再论(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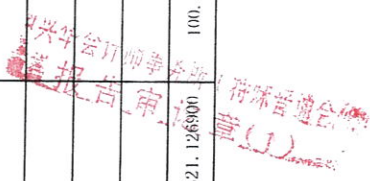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6年3月16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本次增加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	22,014.940800	76.41%	22,014.940800	68.11%	22,014.94	76.41%	22,014.940800	68.11%
限售流通股	6,785.059200	23.56%	10,306.186100	31.89%	6,785.06	23.56%	10,306.186100	31.89%
合计	28,800.000000	100.00%	32,321.126900	100.00%	28,800.000000	100.00%	32,321.1269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海金属公司）前身为南京云海特种金属有限公司。南京云海特种金属有限公司2006年7月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以及发起人协议书的约定，于2006年8月18日，由南京云海特种金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6,00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26,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123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外资参股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公司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发行18,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2.86元人民币，此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33,480,000.00元，其中：英属维尔京群岛的Angiola Holding Ltd增资24,710,400.00元，增加注册资本8,64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16,070,400.00元；英属维尔京群岛的Geneco Holding Ltd增资16,473,600.00元，增加注册资本5,76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10,713,600.00元；上海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5,662,800.00元，增加注册资本1,98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3,682,800.00元；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4,633,200.00元，增加注册资本1,62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3,013,200.00元。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44,000,000.00元，股本结构如下：梅小明持有公司40.513%股份、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持有公司11.367%股份、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2.492%股份、上海海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

司2.526%股份、Angiola Holding Ltd持有公司6.000%股份、Geneco Holding Ltd持有公司4.000%股份、上海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375%股份、诸天柏等25名自然人持有公司21.727%股份。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66号《关于核准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交易，股票代码002182。公司于2007年10月3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92,000,000.00元。此次增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107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

根据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96,000,000.00元。本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88,000,000.00元。

根据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申请撤销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由中外合资经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并经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宁投外管[2012]123号《关于同意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批复，公司由中外合资经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5月17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100400038036号。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800万元，股本为人民币28800万元。贵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式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521.1269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人民币32321.1269万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和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11 号]核准的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发行方案, 贵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 A 股不超过 52,816,901 万股。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 截至2016年3月16日止, 贵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 3521.1269万股, 发行价格为11.36元/股, 全体股东均以货币资金认购。

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取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001584 万元, 扣减承销费 400 万元后的余额 39600.001584 万元, 已由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划入贵公司的银行账户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水开发区支行, 账户名称: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484568365410)。

四、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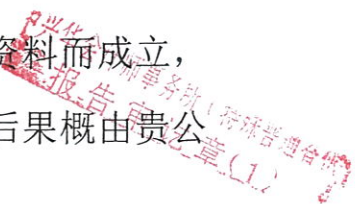
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承销费 400.00 万元、保荐费 200.00 万元, 贵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包括审计 15 万元、验资 2.5 万元、律师费用 30 万元等) 合计 47.50 万元, 发行费用总计 647.50 万元。

2、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9352.501584 万元, 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股本) 3521.1269 万元, 新增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35831.374684 万元。

3、贵公司就上述增资已作相应会计处理。

4、本报告应当以原件为准，不得更改换页，凡属复印件无本所签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均无法律效力。

5、本报告根据贵公司提供的真实、合法、完整的资料而成立，如因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本报告失实，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概由贵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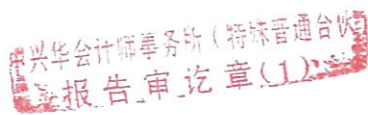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10月23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